國立嘉義大學退還臨時IC卡保證金申請表

申請原因	□ 繳回原申請之臨時IC卡，申請退還保證金伍佰元整。 □ 其他，原因：
申 請 日 期	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姓名=戶名	（繳費收據姓名須與退款帳號戶名相同）
郵局銀行名稱	□郵局　□銀行：名稱_____ (因行政作業請儘量填郵局帳號)
完整局帳號	
身分證號	
聯絡電話	
申請人簽章	◎以上進行之個人資料蒐集或處理，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5條所規定之特定目的並符合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之規定辦理。 我同意：_____（申請人簽名）
電算中心 承辦人員確認	臨時卡/條碼編號：　　繳費收據編號： 臨時IC卡□ 已繳回　　□未繳回
備　註	(1)下載表格(http://www.ncyu.edu.tw/files/list/cc/ic_backfee_temp.doc)。 (2)所附郵局銀行帳號、戶名等資料，如因填報錯誤，致所退保證金誤入他人帳戶時由申請人自行處理。 (3)退款流程：申請人填寫此退款申請表＋臨時卡＋繳費收據→請學校行政人員（如：宿舍管理員、系辦）以校內傳遞封送件或親送圖資大樓電算中心申請退款→經學校行政流程後，保證金直接退還匯入申請人帳戶。 (4)若遺失繳費收據，請立切結書(http://www.ncyu.edu.tw/files/list/cc/ic_lost_voucher.pdf)。 (5)已於108年入校務金基，收入傳票108C100392。